

如何提出 控訴

如果☑認為由於一份逮捕記錄（已作出對己有利的判決）、某些密封記錄、或少年罪犯的判決，或由於刑事定罪記錄而受到☑視，請向紐約州人權署 (New York State Division of Human Rights) 提起控訴。

須在聲稱☑視行為發生之日起一年內向人權署提出控訴。

人權署僅受理私營☑主對定罪記錄☑視的控訴。那些由公共機構宣稱的☑視行為必須向州法院提起訴訟。

如需更多資訊或要預約，請聯絡離☑家或工作場所最近的區域辦公室，或者造訪我們的網站www.dhr.state.ny.us。

部分示例：

在☑申請工作時，需回答申請表中關於☑是否會被裁定犯有刑事罪的問題。對於披露☑的重罪定罪，☑可能會感到☑☑。☑是否需要誠實回答？

是的。☑必須坦誠回答問題。一旦☑主稍後發現☑故意在申請表上做虛假回答，則☑主將拒絕或終止對☑的聘用。

☑曾涉嫌刑事犯罪而被捕，但未被指控。☑主能否詢問關於此次被捕的詳情？

不可以。無論以何種方式詢問關於此次被捕的詳情，皆被視為違法。

☑申請的工作是有限電視安裝專員。該工作要求☑在客戶家中安裝有限電視服務。在面試過程中，☑近期的重傷害罪定罪將被披露。最終，☑認為由於☑的定罪記錄，而沒有得到這份工作。這種行為是否合法？

如果☑主採用本手冊中的因素權衡利弊，並最終認為此項定罪將影響☑履行工作職責的適宜性和能力，則該決定被視為合法。

☑在申請武器執照時，披露了☑五次被捕的經歷，但這些均已作出對己有利的判決。由於☑之前的被捕經歷，☑的申請被駁回。這種行為是否合法？

是的，監管槍械武器的公共機構不受逮捕記錄方面的法律條文約束。

PROTECTIONS FOR PEOPLE WITH
CONVICTION RECORDS

依據《人權法》的規定，為下列人士提供保護：

任何有逮捕記錄
(已作出對其有利的
判決)、

密封記錄，
以及

少年罪犯判決者、或
被判刑事犯罪者

NEW YORK STATE
DIVISION OF
HUMAN
RIGHTS

ANDREW M. CUOMO, GOVERNOR

ONE FOR DHAM PLAZA
BRONX, NEW YORK 10458
(718) 741-8400

WWW.DHR.NY.GOV

紐約州公共政策要求，確保有逮捕記錄（已作出對其有利的判決）、密封記錄、少年犯罪判決的紐約州民，以及被判刑事犯罪者，可尋求個人和經濟發展機遇。為加速實現這一目標，紐約州根據《人權法》的規定制定了保障措施。受保護人群可分為下列兩類：

- 1) 有逮捕記錄（已作出對其有利的判決）、某些密封記錄或少年犯罪判決者；
- 2) 被判刑事犯罪者。

適用於有逮捕記錄（已作出對其有利的判決）、密封記錄或少年犯罪判決者的法律...

如果您曾有逮捕記錄（已作出對己有利的判決）、密封記錄、或少年犯罪判決，他人不得憑藉這些記錄關係到就業、核發執照或提供信貸或保險等理由對您嚴加查問或歧視。

《人權法》為任何有逮捕記錄（已作出對其有利的判決）、密封記錄或少年罪犯判決者提供廣泛的保護，「無論以何種形式或任何其他形式向此類人士提出質詢，或對其作出不利行為」，均被視為違法。

《人權法》為任何有逮捕記錄（已作出對他/她有利的判決）、密封記錄或少年罪犯判決者提供廣泛的保護，「無論以何種形式或任何其他形式向此類人士提出質詢，或對其作出不利行為」，均被視為違法。

核發槍支、槍械及其他致命性武器執照的政府機構，或警務人員或維和人員的招聘過程不受上述保護措施的限制。在這些情況下，此類機構將詢問並認真考量您的逮捕記錄（已作出對己有利的判決）、密封記錄或少年罪犯判決。

適用於有定罪記錄之人士的法律...

如果您曾犯有刑事罪，則只有當所申請的執照或工作與該項定罪之間存在直接聯繫，或對他人的財產或人身安全和健康造成不合理的危險時，僱主或發牌機構才可能詢問關於該項定罪的問題。在作出決定時，請將下列因素納入考量：

- 紐約的公共政策鼓勵向有定罪記錄之人士核發執照和提供就業機會。
- 與所申請之執照或工作密切相關之具體職責和責任。
- 應針對之前被判刑事罪或其他罪行的申請者之履行一項或多項工作職責和責任的適宜性或能力召開聽證會。
- 自被判刑事罪或其他罪行起，已過去的時間長度。
- 被判刑事罪或其他罪行時的年齡。
- 罪行的嚴重性。
- 任何由申請者本人或其代理提交的關於其改過從善的資訊。